

苏州莱茵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本公司全体职工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莱茵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5 日上午 9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以下简称“会议”）。会议应到职工代表 20 人，实到 20 人。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选举戴丽洁、严后军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将于 2018 年 8 月 13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一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为自股东大会选举出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之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20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三、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莱茵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公告编号：2018-012

苏州莱茵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27日